

新聞公報

《2009年稅務（修訂）條例草案》刊憲

2009年4月30日（星期四）

《2009年稅務（修訂）條例草案》於今日（四月三十日）刊憲，以實施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的其中一項稅收措施。

該條例草案會修訂《稅務條例》（第 112 章），以實施一次過寬減二〇〇八至〇九課稅年度百分之五十的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上限為 6,000 元）的建議。

政府發言人說：「財政司司長提出這項一次過的措施，是爲了利民紓困及與市民共度時艱。」

發言人補充說，有關扣減會在納稅人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最終應繳稅款中反映。

預計寬減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百分之五十的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上限為 6,000 元）這項建議，會令政府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稅收減少約 41 億元。

條例草案會在二〇〇九年五月十三日提交立法會審議。

完